

附件 1

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 暨 2022 年广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根据《科技部关于举办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国科发火〔2022〕79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暨第十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粤科函区字〔2022〕510号）有关部署要求，广州市科学技术局举办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暨 2022 年广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继续实施“以投代评”“以赛代评”等联动创新机制。为更好的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拟举办港澳台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新挑战赛（广东·广州）、科技服务示范机构“以赛促评”、广州科技企业孵化载体“以赛促评”等系列赛事活动，为企业搭建国家级、国际化、多元性的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引导社会各界力量支持创新创业。有关具体方案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新引领，创业筑梦。

二、组织机构

(一) 指导单位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二) 主办单位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三) 支持单位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

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

中共广州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广州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广州市教育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工商业联合会

共青团广州市委员会

(四) 承办单位

各区科技主管部门

大湾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五）特别支持单位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由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组委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负责统筹大赛各项工作。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大湾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工作。

三、参赛条件

（一）企业为广州市内注册，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二）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三）企业 2021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四）大赛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工商注册日期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可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五）推荐入围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的成长组企业必须曾获得过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登记网址：www.innofund.gov.cn）。

四、大赛流程

大赛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

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征集项目参赛。赛事流程分为报名、资格确认、初赛、复赛、决赛、尽职调查等环节，各环节开展时间，将根据国家、省赛事开展情况进行调整，具体时间以大赛组委会的通知为准。

（一）报名。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注册报名。报名企业在进行注册和身份认证后，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注册截止日期：2022年6月23日。

报名截止日期：2022年6月30日。

（二）资格确认。

报名截止前，大赛组委会对企业报名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完整的企业确认参赛资格。

（三）初赛。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组委会统一组织专家对参赛企业进行网络评审，参赛企业无需线下参赛。

时间：2022年7月中旬。

（四）复赛。

复赛通过线上路演视频的形式，按照初创企业组、成长企业组分别进行比赛。晋级复赛的参赛企业录制路演视频上传至大湾区一站式科技创新数字化服务平台（科技金融智慧大脑：www.dwq360.com）或大赛组委会指定的其它服务平台，由大赛

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参赛企业无需线下参赛。

时间：2022年7—8月。

（五）决赛。

决赛包括半决赛和总决赛，按照初创企业组、成长企业组分别进行比赛。大赛组委会视各组别行业报名企业数量，根据实际情况组织比赛。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决赛采用线下或线上路演方式进行，参赛项目成绩现场公布。比赛通过相关平台进行视频或文字照片直播，向观众全程开放。

时间：2022年8—9月。

（六）尽职调查。

大赛组委会将视大赛进展情况，拟按照相关成绩排名、尽职调查等情况择优向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组委会推荐晋级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决赛名单。

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参赛企业进行尽职调查，对企业提供财务报表、知识产权等资料进行审查，对尽职调查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企业，取消参赛及获奖资格，不接受尽职调查的企业视为退赛。

时间：2022年8—9月。

五、以投代评

本届大赛继续实施“以投代评”与“以赛代评”联动创新机制，对通过初赛评审并经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核实符合“以投代评”条件的参赛企业，可直接晋级半决赛，并择优推荐晋级中国创新

创业大赛（广东赛区）。

（一）“以投代评”条件。

1. 参赛企业于2017年1月1日(含)至大赛报名截止日(含)期间获得股权投资（具体时间以工商股权变更登记日期为准）；其中，初创企业组企业获得投资机构投资100万元以上（含），成长企业组企业获得投资机构投资500万元以上（含）。具体投资金额以该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为准；

2. 对上述参赛企业进行投资的股权投资机构需在发改部门备案或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公示；投资参赛企业的基金产品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产品备案。

（二）所需核实材料。

1. 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材料；
2. 公司章程证明材料；
3. 引入的股权投资类企业在发改部门备案证明材料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管理人登记公示材料；
4.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基金产品备案公示材料；
5. 投资机构与所投资科技创新企业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银行回单证明材料。

（三）核实方式。

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企业在大湾区一站式科技创新数字化服务平台（科技金融智慧大脑：www.dwq360.com）提交的“以投代评”材料进行线上核实。

（四）核实材料受理。

自评符合“以投代评”条件的参赛企业在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注册报名的同时，还需要在大湾区一站式科技创新数字化服务平台（科技金融智慧大脑：www.dwq360.com）提交相应核实材料的盖章扫描件（无需线下提交纸质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六、大赛评选规则

本届大赛与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赛制紧密结合，对参赛企业实行严格的参赛资格审查，并建立严格的项目筛选程序及公开透明的选拔机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围绕“技术和产品”“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行业及市场”“财务分析”“团队”等方面对参赛企业进行评选，筛选出最具市场潜力和投资价值的项目和企业。

七、大赛宣传

围绕赛事组织工作，调动广播电视、电子宣传栏、网络和新媒体等各方资源，多策并举增加大赛的宣传广度，同时设置南方+《湾创频道》、《湾创直播间》、视频号直播间等线上栏目，多形式围绕大赛做深度宣传，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八、支持政策措施

根据参赛企业数量与市财政局批复的经费预算对获奖企业给予相应奖励补助，本届大赛的获奖企业须取得 2022 年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编号后方可享受相应奖励补助，本届大赛中未

取得 2022 年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编号的获奖企业，不得享受 2022 年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免申即享）专题补助，最终以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方网站公布的 2022 年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免申即享）专题有关领取通知为准。

在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或羊城“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的企业，在本届大赛中获得较往届更高奖项的，依照企业在本届大赛中所获奖项补助标准给予“晋级奖补”全额补助支持，获得等同于或低于往届大赛中所获最高奖项的企业，则不予奖励补助。

（一）初创企业组补助。

拟对大赛初创企业组各行业赛获得一、二、三等奖、优胜奖和优秀奖的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60 万元、30 万元、5 万元、2 万元奖励补助。

（二）成长企业组补助。

拟对大赛成长企业组各行业赛获得一、二、三等奖、优胜奖和优秀奖的企业分别给予 200 万元、100 万元、50 万元、10 万元、2 万元奖励补助。

九、大赛服务

面向参赛企业，将由大赛组委会提供如下服务：

（一）为参赛企业提供创业政策咨询等方面培训；

（二）通过公开征集服务机构，专门为参赛项目提供创业导师辅导和路演打磨服务；

(三) 优先推荐大赛合作银行给予符合条件的参赛优质企业贷款授信;

(四) 优先推荐参赛企业与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机构对接;

(五) 为参赛企业开展专利申请、运用和保护等方面的咨询服务活动, 促进参赛项目与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对接;

(六) 为参赛企业提供股改、并购和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等方面的服务;

(七) 为参赛企业对接科技保险服务;

(八) 提供中高端技术人才对接及企业人力资源咨询服务;

(九) 为企业提供数据化升级转型咨询及对接;

(十) 为参赛企业提供企业形象宣传服务, 包括企业宣传片、专题片拍摄及制作, 并提供各媒介传播服务;

(十一) 优先推荐参赛企业参加广州科创学院培训课程;

(十二) 组织优胜企业开展大湾区双创训练营。

十、有关专业赛事活动

(一) 港澳台创新创业大赛。

大赛面向中国内地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新一代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先进材料、生物医药大健康、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文化数字创意等科技创新领域企业参赛, 通过对接港澳台科技创新资源, 强化区域合作, 助推港澳台优质项目在穗孵化落地, 进一步激发粤港澳台各类创

新主体活力，建设开放互通、布局合理的区域创新体系。

（二）中国创新挑战赛（广东·广州）。

中国创新挑战赛（广东·广州）将聚焦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聚焦关键核心技术，创新项目形成机制，通过“揭榜比拼”方式，组合创新资源，解决技术创新难题，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贡献力量。

（三）科技服务示范机构“以赛促评”。

比赛按照成果转化服务、双创服务两大类进行分组比赛，评价指标体系为定量与定性指标相结合。比赛创新差异化考核办法，综合考核服务机构比赛周期内的服务成效，形成有效的激励倒逼机制，以市场化的方式引导一批科技服务机构发展成长，打造一批广州科技服务优质品牌，更好地服务广州市科技型企业。

（四）广州科技企业孵化载体“以赛促评”。

根据《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管理办法》相关要求，今年将着重围绕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四化方向”评选开展“以赛促评”工作，依据孵化器和众创空间专业化、资本化、国际化、品牌化等四化数据，结合孵化载体实际运营情况，评选出“四化榜单”，有效地激发孵化载体这一重要的市场化要素活力，引导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向专业化、资本化、国际化、品牌化方向迈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构建更加良好的科技企业成长业态。

上述专业赛通知及具体组织方案另行发布，专业赛报名主体

应满足相关专业赛条件、遵从相关专业赛比赛规则。专业赛均不向参赛主体收取任何费用。